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4-070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理财金额:2,000.00万元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辰欣药业”)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购买理财产品5,400.00万元(含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98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投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到位前,合理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6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1.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66,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6,683,163.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10,346,836.79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0-00446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约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存储情况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项目	金额(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1608000125000038438	国际COMP 体制制车间车项目建设	4,710,334.4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1608000125000308619	HP9 “康润”一体化无菌灌装生产线建设	18,706,856.23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16420180000000086	24亿级直立立式药机项目	11,889,607.20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111016022382006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96,521.19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2001890022001171	CCM体制制二期工程项目	12,727,094.26
合计				48,760,412.28

(三)委托理财品种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2,000.00	1.50%—2.26%	2,000.00	98	保本浮动收益	无	1.50%—2.26%	—	否
合计	—	—	2,000.00	—	—	—	—	—	—	—	—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拟采取的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投资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具体操作部门将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控制,控制投资风险。
3.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运作,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和董事长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理财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银行结构性存款
3.产品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4.产品成立日:2024年09月09日
5.产品到期日:2024年12月16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50%—2.26%
7.币种:人民币
8.产品期限:98天
9.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10.产品开放日及开放时间:2024年9月5日
11.交易对账币种:无
12.流动性安排:无
13.资产减值处理:无
14.资金支付方式:账户中直接划付

15.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无
16.理财产品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17.违约责任:无
18.协议签署日期:2024年9月5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金额为2,000.00万元,投资期限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购买理财产品时,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品种,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的受托方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06861);
上述受托方为上市公司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一)对公司的影响
四、对2023年度及2024年6月末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971,838,182.94	7,288,277,470.03
负债总额	5,137,382,826.12	1,446,607,272.76
所有者权益	5,764,456,326.82	5,838,660,19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240,781.80	152,087,538.86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2,272.42万元(含外币未到期理财),理财产品金额:7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的理财产品(不含外币)金额为: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2.32%。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保本浮动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介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浮动收益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因素等风险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并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2024年8月18日起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将闲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赎回后可随时授权控股股东,且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投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

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5,400.00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收回本金余额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6.97	—
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68.48	—
3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1.50	—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	—	—	1,400.0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2.5	—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6.76	—
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	—	2,000.00
合计	—	34,400.00	29,000.00	201.63	5,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8
目前闲置理财的金额 5,400.00
期末未到期理财的金额 2,000.00
金额/余额 36.90%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2,000.00	1.50%—2.26%	2,000.00	98	保本浮动收益	无	1.50%—2.26%	—	否
合计	—	2,000.00	—	—	—	—	—	—	—	—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拟采取的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投资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具体操作部门将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控制,控制投资风险。
3.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运作,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和董事长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理财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银行结构性存款
3.产品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4.产品成立日:2024年09月09日
5.产品到期日:2024年12月16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50%—2.26%
7.币种:人民币
8.产品期限:98天
9.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10.产品开放日及开放时间:2024年9月5日
11.交易对账币种:无
12.流动性安排:无
13.资产减值处理:无
14.资金支付方式:账户中直接划付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6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4-03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改扩建工程 项目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18日、2023年11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改扩建工程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改扩建工程。有关项目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2023-066、2023-071)。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汉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收到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1.为贯彻落实长江经济带、中部地区崛起等国家战略,提升国家高速公路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完善全省高速公路路网,进一步加强武汉市圈与宜昌荆州市圈协同联动,促进区域优质资源开发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意建设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代码2309-420000-04-01-680827)。项目投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依法产生,具体为: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按照51%、49%的出资比例依法组建的湖北汉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法人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维护管理。经营期内,收取车辆通行费作为投资回报。经营期满后,该项目全部设施无偿移交有关政府部门。

2.项目路线起于武汉市蔡甸区泰山街道,对接汉西枢纽互通(已纳入京港澳高速改扩建工程),向西经武汉市蔡甸区、孝感汉川市、仙桃市、潜江市、荆州市沙市区、荆州区、宜昌市枝江市、夷陵区、峡东市,止于高家公路枢纽互通,主线全长约265.7公里,同步建设宜昌联络线约4.8公里。另设三伏潭互通连接线1.4公里,毛嘴互通连接线1.6公里,七星台互通连接线2.3公里。

3.该项目主线、联络线采用“两侧拼宽为主,局部单侧加宽”的方式进行改扩建,采用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42米的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的相关规定执行。全线设置27处互通立交。同步建设14处匝道收费站,1处主线收费站、5处服务区、2处停车场、3处养护工区、3处监控管理中心以及必要的交通工程设施和设施。项目建设工期48个月。

4.项目估算总投资为430.3569亿元,其中:资本金86.0719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0%,由湖北汉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自筹;其余部分由项目法人申请国内银行贷款解决。关于项目投资年限和收费标准,依照《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有关部门审核后报省政府审定。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7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4-039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 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6日通过价值在线平台(网址:www.itl-online.cn)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时间
2024年9月6日上午10:30-11:30,公司董事、总经理阮一恒先生,独立董事虞明远先生,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乔晶女士,董事会秘书罗琳先生参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公司一直在说发展新质生产力,请问今年以来有哪些突破或者进展?
答:感谢你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以提升投资运营质效为主线,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一方面,立足交通应用场景研发软硬件产品,公司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自研的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成功入选2024年度湖北省创新产品应用推荐目录。推动所属路段智能化改造,收费机器人上线81台,基本实现所辖收费站全覆盖。另一方面,深度开发路衍资源,拓展充电换电、加氢、加油相结合的交通能源业务,汉宜高速氢能生态示范线运营并实现规模化常态化运行。

2.8月6日,湖北高速公路首座氢能离网超充站项目在武汉成功签约。请问公司这个项目进展如何?后续计划是怎么样?
答:感谢你对公司的关注。湖北高速公路首座氢能离网超充站项目将在公司所属的汉宜高速潜江服务区落地,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今年以来,公司积极探索氢能交通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9月27日13:00-14:00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789号4楼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等自理。
(二)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8676796;传真:021-38670758
电子邮箱:dtbjgs@gtjas.com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附件2:采用网络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姜女士(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通晓数语:
委托授权书编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涉及累积投票的,应填写相应的投票数。受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按针对该议案组内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累积投票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该议案组累积投票,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一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6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监事3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累积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A股股票	H股股票
1.001	关于选举王福生先生、阮一恒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1.01	王福	√	√
1.02	阮一恒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9月27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789号405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7日
至2024年9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15.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无
16.理财产品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17.违约责任:无
18.协议签署日期:2024年9月5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金额为2,000.00万元,投资期限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购买理财产品时,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品种,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的受托方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06861);
上述受托方为上市公司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一)对公司的影响
四、对2023年度及2024年6月末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971,838,182.94	7,288,277,470.03
负债总额	5,137,382,826.12	1,446,607,272.76
所有者权益	5,764,456,326.82	5,838,660,19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240,781.80	152,087,538.86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2,272.42万元(含外币未到期理财),理财产品金额:7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的理财产品(不含外币)金额为: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2.32%。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保本浮动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介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浮动收益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因素等风险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并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2024年8月18日起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将闲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赎回后可随时授权控股股东,且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投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

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5,400.00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收回本金余额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6.97	—
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68.48	—
3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1.50	—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	—	—	1,400.0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2.5	—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6.76	—
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	—	2,000.00
合计	—	34,400.00	29,000.00	201.63	5,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8
目前闲置理财的金额 5,400.00
期末未到期理财的金额 2,000.00
金额/余额 36.90%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2,000.00	1.50%—2.26%	2,000.00	98	保本浮动收益	无	1.50%—2.26%	—	否
合计	—	2,000.00	—	—	—	—	—	—	—	—

(四)公司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拟采取的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投资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具体操作部门将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控制,控制投资风险。
3.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运作,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和董事长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理财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WBS2400328】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银行结构性存款
3.产品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4.产品成立日:2024年09月09日
5.产品到期日:2024年12月16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50%—2.26%
7.币种:人民币
8.产品期限:98天
9.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10.产品开放日及开放时间:2024年9月5日
11.交易对账币种:无
12.流动性安排:无
13.资产减值处理:无
14.资金支付方式:账户中直接划付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6日

领域的应用,在汉宜高速潜江、枝江西服务区建成2座加氢站,联合产业链单位打造湖北首条氢能生态示范线并实现氢能重卡规模化常态化运行;参股投资氢能重卡运营企业湖北安捷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并筹建首条氢能产业项目。下一步,公司将充分利用路网资源优势,加快拓展氢能应用场景,为新能源车提供更方便、高效的能源补给解决方案。

3.湖北日报报道,公司的潜江服务区提供信息显示,8月28日在湖北率先增开ETC小客车出口车道,日均入区车辆较开通前增长200%。请问公司在计划在其他服务区开口子吗?
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积极融入经济社会发展,打造交通融合服务区,推进潜江服务区增设小客车ETC出口专用车道工程。该项目于2024年8月28日通车试运行,目前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经营管理14.5对服务区,后续将综合考虑服务区区位、交通环境等因素,结合实际研究其他服务区“开口子”可行性。

4.公司有没有计划投资基金?在新质生产力方面持续发力,找优质项目?
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投资,目前在投基金项目6个。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及相关公告。

5.公司二季度业绩同比下滑的比较大,请问公司将采取什么措施改善公司的业绩,谢谢!
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半年度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减少、冲回坏账准备所致,同时,受宏观经济承压、货物联运、两轮雨雪冰冻天气、免费通行天数增加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所属路段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不及去年同期。下一步,公司将持续关注并评估经营形势,坚持开源与节流相结合,持续做强做大做优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6.公司的市盈率只有,是全行业最低的,行业市盈率平均为14.8,行业中值14.2。同时公司是全行业最早实现智能交通科技的企业,也是智能化车联网车联网最好的企业,为什么市场认可?还是公司宣传4到5倍?
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近年来,公司先后收购广大高速麻城至滠水段(湖北北段)、广大高速河南新县段、广大高速河南光山段,高速公路运营里程由404公里增至619公里;附近高速公路应用场景丰富软硬件产品,推动所属路段智能化改造;深度开发路衍资源,拓展充电换电、加氢、加油相结合的交通能源业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不断提升。下一步,公司将聚焦路桥运营、智能科技、交通能源三大业务板块,提升经营质量和经营效益,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同时,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通过投资者说明会、上证互动、投资者热线等方式,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7.湖北鄂州花湖机场开通已经超过三个月了,请问对公司下属高速公路车流量是否有增加?
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4年上半年,受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所属路段总体车流量同比出现下滑,各路表现不一。分路段来看,车流量提升较为明显的黄陂段、广大高速河南光山段,其他路段均不同程度下滑。具体到货车流量,增长的路段为汉宜高速、新嘉高速等路段,其他路段不同程度下滑。